

证券简称：岭南控股

证券代码：000524

公告编号：2025-046 号

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十一届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重要提示：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十一届二十次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0 月 21 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或书面送达等方式发出，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董事 7 人，实际亲自出席会议董事 7 人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亚川先生主持，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董事会经参加会议的董事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详见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）；

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（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（2025 年 10 月）》）；

为适应公司战略发展需要，健全投资决策程序，加强决策科学性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同意制定《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。

本议案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以 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（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（2025 年 10 月）》）；

为规范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深

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同意制定《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。

本议案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（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（2025 年 10 月）》）。

为进一步健全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和薪酬管理制度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同意制定《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。

本议案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五年十月三十日